

证券代码：300566

证券简称：激智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2-099

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张彦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张彦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业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张彦	是	4,250,000	9.08%	1.61%	2020年01月13日	2022年12月19日	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张彦	是	8,250,000	17.62%	3.13%	2020年01月08日	2022年12月20日	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张彦	是	1,190,000	2.54%	0.45%	2020年05月28日	2022年12月20日	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合计		13,690,000	29.24%	5.19%	-	-	-

2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(如是,注明限售类型)	是否为补充质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张彦	是	4,800,000	10.25%	1.82%	是(高管锁定股)	否	2022年12月19日	2023年12月19日	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个人资金需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本次解质押及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(股)	本次解质押及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(股)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(股)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张彦	46,827,256	17.75%	19,645,000	10,755,000	22.97%	4.08%	8,755,000	81.40%	26,365,442	73.09%
宁波激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	10,945,420	4.15%	4,800,000	4,800,000	43.85%	1.82%	0	0.00%	0	0.00%
合计	57,772,676	21.91%	24,445,000	15,555,000	26.92%	5.90%	8,755,000	56.28%	26,365,442	62.45%

注:1、上述数据以公司截止目前总股本263,741,550股为依据计算。张彦先生为公司董事长、高管,上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数量和未质押股份限售数量均为高管锁定股,合计为35,120,442股。

2、以上小数均保留两位,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,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

司股份数量比例未超过50%。

2、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。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3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4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、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产生重大影响。

5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张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个人资信情况、财务状况良好，还款资金来源为个人日常收入（公司经营收入）、股票分红、投资收益等，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，其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
- 2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2月21日